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移民署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廣州街15號
聯絡人：辦事員 徐永翰
聯絡電話：(02) 23889393分機3507
傳真電話：(02) 23896396
電子信箱：hank0717@immigration.gov.tw

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安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4日
發文字號：移署移字第1070009589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7D004878_107D2000921-01.doc、107D004878_107D2000922-01.pdf、107D004878_107D2000923-01.docx)

主旨：有關105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學金計畫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本署於106年12月28日移署移字第10601478221號函諒達，有關「首次」申請本案獎助學金之學校，需先以公文字號「10601478221」於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學金系統(<https://sp.immigration.gov.tw>)完成註冊作業，始得登入申請，另曾登入本系統進行獎助學金申請作業之學校，則仍沿用原帳號密碼登入，無須重新註冊。
- 二、惠請轉知所轄各級學校於106年2月21日(星期三)至3月16日(星期五)前依上揭說明及本計畫規定，於線上完成申請作業並寄送系統下載本案有流水編之申請文件(含申請表、申請清冊)至內政部移民署移民事務組徐永翰先生收，地址：臺北市廣州街15號。
- 三、本案如有其他問題，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9點至12點，下午1點30分至5點30分，電話洽詢本案專案人員及系統承商



。檢送獎助學金計畫、系統操作手冊、本案專案人員及系統承商聯絡電話各1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、101、102及103全國新
住民火炬計畫重點學校

副本：本署移民事務組(含附件)、采威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


裝

訂

線

69